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
號21樓

承辦人：童新峯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2754

傳真：(02)29681340

電子信箱：AF4616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立丹鳳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1月25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國字第111225505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（請至附件下載區(https://doc2-attach.ntpc.gov.tw/ntpc_sodatt
/) 下載檔案，共有1個附件，驗證碼：0002GR5XJ)

主旨：轉知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委託國立臺南大學辦理

「111學年度課程推動工作課程與教學輔導組－語文領域
本土語文組本土語文教學支援工作人員增能課程」，請協
助轉知所屬相關人員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國立臺南大學111年11月21日南大本土字第1110021638
號函辦理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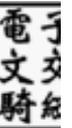
二、本案課程相關說明如下：

(一)辦理日期：111年12月14日(星期三)至111年12月16日(星
期五)，共計3日。

(二)辦理地點：國家教育研究院三峽總院區(新北市三峽區三
樹路2號)。

(三)參加對象：

1、教學支援工作人員，請協助課務調整，並鼓勵報名參
加。



2、學校現職教師，本局核予公假出席。

(四)報名方式：請至國家教育研究院網站 (<http://www.naer.edu.tw>) 報名，流程如下：

1、行政服務→研習資訊→報名系統→註冊帳號→帳號登入→線上服務→線上報名。

2、若線上報名尚有疑慮，請至報名系統首頁最新消息查詢。

3、如欲查詢報名情形，請至學員專區報名結果查詢，報名時間截止後以email通知審核結果。

4、需搭專車往返及素食者，報名時請務必點選。

(五)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111年12月2日(星期五)截止。

(六)其他說明事項：凡全程參與人員，依規定核給18小時研習時數。

三、檢附課程實施計畫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私立高中職暨國中小(除 新北市淡水區淡海國民小學、新北市立南勢國民中學外)

副本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中等教育科(含附件)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